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桓台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通知
桓政办字〔2022〕2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桓台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防震减灾是国家公共安全和自然灾害防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重要指示精神,推进我县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山东省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淄博市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等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规划。规划期为2021—2025年。

一、工作现状

“十三五”期间,全县地震监测预报、地震灾害预防、地震应急救援三大工作体系建设成效显著,防震减灾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一)地震监测跟踪水平进一步提升。地震监测台网趋于完善,按照上级布局桓台县建成了1个强震台、1处地震流体前兆观测井、调整了9处地震宏观观测点,加强相关设施的维护和人员培训,开展震情会商,地震监测能力不断提升。

(二)地震灾害风险防御能力进一步增强。强化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对马桥化工园区和东岳氟硅产业园区进行了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新建建设工程按照不低于地震烈度7度进行抗震设防,其中学校、幼儿园、医院、敬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按照提高一档设计建设。实行“一窗受理、一次办好”审批服务,服务效率进一步提升。

(三)地震应急处置保障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完成地震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将地震应急指挥纳入桓台县应急指挥平台,科学、高效、协同的地

震应急响应与处置体系初步建成。地震应急预案体系进一步完善，学校、企事业单位地震应急演练实现常态化、规范化。安装完成地震监测预警装置 2 处，建成二级地震避难场所 2 处、地震应急物资储备库 1 个，地震应急处置保障体系建设成效明显。

（四）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取得明显进展。创建国家级地震科普示范学校 1 所，省级地震科普示范学校 9 所，地震科普教育阵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创新科普教育方式，运用移动网络、数字广播等新媒体广泛传播防震减灾文化，在全国防灾减灾日等重要时段集中开展地震科普宣传“七进”活动，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和防震避震技能明显提升。

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地震安全是其中重要组成部分。我县位于山东省中部，淄博市北部，我国东部最大地震带郯庐地震带西侧，境内有四条断裂纵横穿过，具备发生中强地震的构造背景，历史上曾多次遭受区域和近场强震活动的波及和影响，其中 1346 年（元至正六年）3 月 24 日，在荆家镇附近（东经 118°，北纬 37.1°）发生 5 级地震，震中烈度Ⅵ度，是有记录在县域内发生的最大地震。历史上我县遭受的最大影响烈度是 1668 年郯城 8.5 级地震，我县地震基本烈度达Ⅶ度，因此不排除我县发生较大地震灾害的可能。

“十四五”时期是我县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将加速推进，人口、产业和财富将更加聚集，我县化工企业数量较多，潜在地震灾害风险高，防震减灾任务繁重。当前，全县的防震减灾能力与经济社会发展还不相适应，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地震公共服务整体水平不高。地震监测预警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水平较低。二是地震灾害防治能力不足。城市部分老旧建（构）筑物不能满足抗震设防要求，农村民居抗震能力薄弱，全过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尚未形成。三是地

震应急救援能力不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量少，整体素质不高，缺乏应对地震灾害的经验，应急避难场所功能不全，地震应急装备和物资储备不足。四是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础不牢。缺乏地震科教体验场所，科普宣传模式传统、单一，创新不够。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救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强化综合减灾，大力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建设高水平现代化强县提供坚实的地震安全保障。

（二）工作原则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减灾。科学认识和把握地震成灾规律，强化地震灾害风险防控，努力减少受灾范围和受灾程度，有序推进“地下搞清楚、地上建结实、公众弄明白”防治格局建设，确保综合减灾工作取得实效。

2. 坚持问题导向、服务社会。从政府、社会和公众地震安全需求出发，聚焦防震减灾事业发展中的短板和弱项，推动地震基本业务高质量发展。加强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增加公共服务产品供给，提升公共服务效率和质量。

3. 坚持创新驱动、信息化引领。大力推进地震科技创新，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与运用，将信息化作为推动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抓手，有效提高防震减灾科技支撑能力和信息化水平。

4.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落实“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

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应急管理体制，推进地震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鼓励、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事业。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按照全省、全市地震布局，初步建成“监测智能、防治精细、服务高效、科技先进、管理科学”的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体系，形成政府主导、军地配合、专群结合、社会参与的防震减灾工作新格局。

1. 地震监测能力进一步提高。按照上级部署，完善地震监测台网，地震监测能力达到 1.0 级，震中定位精度优于 5 公里；在破坏性地震发生之后，形成秒级地震预警能力，2—10 分钟完成地震烈度速报。

2. 地震灾害风险防控力度进一步提高。加强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全县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全覆盖；加强建设工程地震安全评价管理，重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评价完成率 100%，建筑工程和设施抗震能力明显提高。

3. 地震应急救援能力进一步提高。推进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和地震现场工作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地震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和志愿者培训，提高实战能力；县城常住人口人均有效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 2.5 平方米，县级政府储备生活保障物资能够满足紧急转移安置 1 万人需求。

4. 地震科普教育能力进一步提高。积极推进地震科普场馆建设，鼓励具备条件的学校、企事业单位等购置地震科普器材，建设地震科普教育基地、科普教育场馆和科普宣传展室等地震固定科普场所，不断提高全县科普场所的密度。中小學生防震减灾知识普及率不低于 90%，培养地震安全意识，提高应急避险、自救互救能力。

三、重点任务

聚焦发展防震减灾的主责主业，着力围绕地震监测预测预警、地震灾害防御、地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提升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素质等方面强弱项、补短板，全力提升我县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水平和能力。

（一）提升地震监测预测预警水平

1. 完善地震监测台网。按照上级要求完成地震监测台站标准化改造，更新部分地震监测设施，提高地震监测智能化水平。优化地震台网运维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各类监测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提升地震监测效能。

2. 强化地震震情会商。加强柜台及周边重要断裂震情跟踪及预测研究，健全、完善区域地震预测指标体系。加强新技术新手段在震情会商中的应用，提高地震预测预报的时效性。

3. 开展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服务。按照省市部署，优化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观测站点，建设地震预警发布平台，部署预警终端，面向政府和社会公众、生命线工程、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工程快速提供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信息服务。

4. 加强地震群测群防工作。继续推进地震宏观观测网、地震知识宣传网的建设。充分利用前兆观测水井等资料，进一步健全完善地震宏观观测网，提升地震宏观观测员能力，全方位获取地震宏观异常信息。

（二）筑牢地震灾害防御基础

1. 摸清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在全县范围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建立房屋设施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数据库，运用地震小区划结果，加强区域重点隐伏断层的探测与研究，编制县地震灾害风险区划图，为国土空间规划和重点工程规划选址提供科学依据。

2. 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建立完善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制度，落实抗震设防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机制，推进区域性地震安全评

价。全面落实城乡新建建设工程不低于七度抗震设防要求，学校、幼儿园、医院、敬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一律提高一档设防。继续开展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引导农村居民建设抗震民居。

3. 强化地震科技创新与应用。推进与高校、科研院所在地球科学、地震工程、结构抗震等方面的合作交流，支持地震灾害风险评估防治新技术和新装备研发，推进地震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促进地震科技与防震减灾业务深度融合。

（三）完善地震应急救援体系

1. 完善地震应急预案体系。按照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管理规范的要求，做好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将地震应急预案建设落实到学校、医院、社区、企业等基层单位。加强预案动态管理，健全预案备案、督查、评估和演练制度，不断增强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2. 强化地震应急指挥协调。依托淄博市应急指挥平台，建立市县镇三级联动、上下贯通、运转高效的地震应急指挥体系。明确各级各部门在地震应急工作中的职能，加强应急、消防、公安、电力、燃气、气象等信息资源整合，每年组织开展地震应急演练，检验各部门、各环节执行预案、落实情况，完善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和联动协调机制。

3. 加强地震应急保障力量。建立形成以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为中坚、行业救援队伍为骨干、志愿者队伍为补充的三位一体地震应急救援队伍体系。依托消防应急救援力量，打造 1 支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补充地震应急救援装备，开展地震应急救援培训，提升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和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建立完善救灾物资生产、储备、调拨机制。

（四）全面提升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素质

宣传、教育、科技、科协、应急等部门要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协同配合和资源共享，统筹做好防震减灾科普阵地建设。继续把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列入中小学教育之中，进一步形成学校—学生—家庭—社会相互配合、有机联动的防震减灾宣传教育环境和良好氛围。积极探索建立县级防震减灾科学传播师队伍，深入推进科普宣传“七进”活动，弘扬积极向上的防震减灾文化。定期组织学校、社区、企业、家庭等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引导公众参与防震减灾活动，提升防范地震灾害风险意识，增强自救互救、应急避险能力。

四、重点项目

围绕地震监测预测预警、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地震应急救援保障和地震科普宣传四个方面，规划建设7个重点项目，推进全县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地震监测预测预警

1. 实施地震监测能力提升工程。加强遥测地震台网地震监测设施更新，配合上级地震监测主管部门，对桓台强震台进行标准化改造。
2. 实施地震预警能力提升工程。根据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山东子项目要求，建设我县区域地震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实现中强地震秒级地震预警服务。

（二）地震灾害风险防治

1. 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地震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编制全县地震构造图、断层分布图。通过资料分析、现场勘察、遥感解释等多种技术手段，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概率评估和确定性评估，编制全县地震灾害风险区划图和防治区划图。

2. 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对地震风险较高，人口相对密集的重点区域开展房屋设施抗震性能评估，对不达标的学校、医院、生命线工程等建筑实施抗震加固，完善加固工程台账化管理制度。

（三）地震应急救援保障

1. 建设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发改、自然资源、住建、应急等部门要结合桓台县国土空间规划和广场、绿地、公园、学校、体育场馆、人防工程等公共设施，因地制宜统筹搞好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至少建成1处高标准应急避难场所。

2. 完善地震灾害应急物资储备。按照《桓台县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年）》的要求，根据职责分工和储备标准，依托县消防救援大队建设综合消防救援队伍。加强物资储备，重点储备工程抢险与专业处置、现场管理与保障、生命救援与生活救助3大类，流动地震监测台、汽油发电机、救灾专用单（棉）帐篷、地震现场应急防护装备、生命探测仪、破拆工具等应急物资，确保满足全县地震灾害应急物资需要。

（四）地震科普宣传

加强地震科普场馆建设。充分利用应急、教育、科协等部门现有场馆及地震监测设施等公共资源，增加完善防震减灾科普展项，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地震科普场馆。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体和传播手段，扩大防震减灾宣传教育覆盖面，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实效。

五、措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县防震减灾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作用，及时研究解决防震减灾工作中的突出问题，依法加强对防震减灾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防震减灾组织机构和队伍建设，依法落实防震减灾职责，确保防震减灾工作有人管、有人干。

（二）健全投入机制。依法将防震减灾工作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优先安排防震减灾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确保防震减灾工作顺利开展。充分发挥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效能，逐步形成财政支持下的多层次地震灾害风险分担机制。

（三）强化人才支撑。畅通防震减灾人才交流、培养、合作、引进渠道，建立灵活的人才引进、使用和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以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地震应急处置等内容为重点的教育培训体系，提升从业人员整体素质。

（四）做好规划评估。明确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和相关制度，制定规划实施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适时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问题，推动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实现。